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23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王升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2,660.00股。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79,579.00 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32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

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信号链芯片开发及系统应用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信号链芯片开发及系统应用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系基于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募投项目实际施情况做出的审慎性决策，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

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